

税收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税收学专业于 1995 年批准设置并招生。1999 年，按教育部调整专业目录规定，由税收学专业调整归并为财政学专业——税务方向。2008 年被批准按目录外设置税收学专业，并于当年招收学生。自 1995 年设置本专业以来，本专业一直围绕高等教育对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不断摸索市场经济条件下税收学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和人才培养规格的定位。通过近 20 年的摸索，更加明确了税收学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即培养具备税务、财政、审计、会计及经济、管理等方面的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面向各级政府部门、经济管理部门、中介机构、企事业单位从事税务、财政、审计、财务会计和管理的应用型专业人才，并突出税务审计和税务筹划人才培养特色。2012 年被批准为江苏省重点专业建设点。

一、培养目标及要求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健全的体魄，既通晓税务及相关财经理论，又具有较强实际操作能力，能适应市场经济需要、专业理论和业务素质兼备、胜任税务、海关、税务代理、企业财务、专业教学科研等工作的应用型税务专门人才。

（二）培养要求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有为国家富强、民族昌盛而奋斗的志向和责任感；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

2. 具有一定的体育和军事基本知识，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生活习惯，受过必要的军事训练，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具备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能够履行建设祖国和保卫祖国的神圣义务；

3. 具备本专业必须掌握税务、财政、审计、会计和经济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业务技能；了解国内外税收制度的发展现状；在熟悉财会和法律等相关知识的基础上，了解我国税收政策及法规的发展及掌握其现行政策规则的现状；具有处理税务、财务会计、审计、及财政等相关方面业务的基本技能，业务实践操作能力强；了解本学科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能运用计量、统计等方法进行分析和研究，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阅读专业外文资料和学习、交流的能力；

5. 能熟练运用计算机从事业务工作，并达到江苏省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水平。

二、主干学科

经济学

三、主要课程

本专业培养方案包括通识教育课、学科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课等四个课程模块和实践教学环节，主要课程包括政治经济学、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财政学、税收经济学、中国税制、外国税制、国际税收、税务管理、税务稽查、税务会计、税务筹划、财政审计、税务代理与实务、货币银行学、会计学、统计学、计量经济学、国际贸易、国际金融、财务会计等等。

四、学制与学位

基本学制为四年，修读年限为3-6年。

本专业毕业要求总学分为164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为102学分，通识教育选修课修读60学分，跨学科选修课修读10学分，实践教学环节23学分。

学生修完本专业培养方案规定课程，取得规定学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南京审计学院本科学士学位授予条例》授予条件者，授予经济学学士学位。

五、课程设置

(一) 通识教育课 (60 学分)

修读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位课
必修	11110090	形势与政策	2	
	11110010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1111002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学位课
	1111003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6	学位课
	11110040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09110000	大学英语	9	学位课
	08110000	微积分一	4	学位课
	08110010	微积分二	3	学位课
	08110040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4	学位课
	08110020	线性代数	3	学位课
	07110000	大学计算机基础	3	学位课
	07110010	数据库基础与应用	4	学位课
	21110000	体育	4	
选修	哲学社会科学		10	
	文学艺术			
	自然科学			
	健康与体育			
	校本课程			
	网络课程			

(二) 学科基础课 (45 学分)

修读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位课
必修	04110450	政治经济学	3	学位课
	06110030	经济法	3	学位课
	03110000	管理学	3	学位课
	02110030	会计学	3	学位课
	04110060	微观经济学	3	学位课

修读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位课
必修	04110050	宏观经济学	3	学位课
	04110140	财政学	3	学位课
	05110000	货币银行学	3	学位课
	08110300	统计学	3	学位课
	04110090	计量经济学	3	学位课
	04110080	国际贸易	3	学位课
选修	跨学科选修课		12	

(三) 专业主干课 (14 学分)

修读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位课
必修	04110340	税收经济学	2	学位课
	04110490	中国税制	3	学位课
	04110360	税务管理	3	学位课
	04110380	税务稽查	3	学位课
	04110150	产业经济学	3	学位课

(四) 专业课 (22 学分)

修读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位课
必修	04110370	税务会计	3	学位课
	01190190	审计学	2	学位课
	04110350	税务筹划	2	学位课
	04190350	中级财务会计	3	学位课
	02110040	财政审计	2	学位课
选修	04300240	经济学名著导读	1	
	04110250	国际税收 (双语)	2	
	02190000	财务报表分析	2	
	08190140	统计分析软件	2	
	04110390	外国税制 (双语)	2	
	05190440	外汇市场与业务	2	
	04300080	税务会计与纳税申报模拟实验	2	
	04300090	税务筹划与税务稽查实验	1	
	04190470	中国赋税史	2	
	05110270	投资理财	2	
	05110280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2	
	04190330	税务代理与实务	2	
	专业选修课		10	

(五) 实践环节 (23 学分)

修读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位课
必修	04110520	暑期社会实践一	1	
	04110530	暑期社会实践二	1	
	04110540	暑期社会实践三	1	
	04110560	专业模拟实习：税务部门实践	1	
	04110580	创新实践训练	3	
	24110000	创业就业教育	2	
	04110590	学年论文	2	
	04110600	毕业实习	4	
	04110610	毕业论文	4	学位课
	23110000	军事理论与训练	4	

六、指导性教学计划

见附件 1。

七、实践教学实施计划

见附件 2。

附件 1：税收学专业本科指导性教学计划

类别	修读方式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开课学期	按学期周课时分配								备注		
					讲课学时	实践学时		1	2	3	4	5	6	7	8			
通识教育课	必修	11110090	形势与政策	2			1-7	★	★	★	★	★	★	★				
		11110010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32	16	2		3								实践 1 学分	
		1111002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48		4				3						*	
		1111003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6	48	48	3			3								实践 3 学分*
		11110040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32		1	3										分级教学*
		09110000	大学英语	9	208		1-4											
		08110000	微积分一	4	64		1	4										*
		08110010	微积分二	3	64		2	4										*
		08110040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4	64		4				4							*
		08110020	线性代数	3	54		3			3								*
		07110000	大学计算机基础	3	32	32	1	4										*
		07110010	数据库基础与应用	4	36	54	2	5										*
	21110000	体育	4	128		1-4	2	2	2	2								
	通识教育课必修小计				50	810	150		13	14	8	9						
	选修	哲学社会科学			10	160	1-7											可在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中任选，参见《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一览表》
文学艺术																		
自然科学																		
健康与体育																		
通论课程																		
网络课程																		
合 计				60	970	150												
学科基础课专业主干课	必修	04110450	政治经济学	3	48		1	3									*	
		06110030	经济法	3	54		3		3								*	
		03110000	管理学	3	48		1	3									*	
		02110020	会计学	3	54		2	3									*	
		04110060	微观经济学	3	54		2	3									*	
		04110050	宏观经济学	3	54		3		3								*	
		04110140	财政学	3	54		3		3								*	
		05110000	货币银行学	3	54		3		3								*	
		08110300	统计学	3	54		4			3							*	
		04110090	计量经济学	3	48		5				3						*	
		04110080	国际贸易	3	54		4			3							*	
	学科基础课必修小计				33	576			6	6	12	6	3					
选修	跨学科选修课			12	192		2-8										可在全校跨学科跨专业选修，参见《全校跨学科选修课一览表》及每学期学校开出的专业选修课。	
合 计				45	768													

类别	修读方式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开课学期	按学期周课时分配								备注	
					讲课学时	实践学时		1	2	3	4	5	6	7	8		
专业主干课	必修	04110340	税收经济学	2	36		3			2							*研究性课程
		04110490	中国税制	3	54		4			3							*开放选修课
		04110360	税务管理	3	48		5				3						*
		04110380	税务稽查	3	48		6					3					*
		04110150	产业经济学	3	48		6					3					
		专业主干课小计			14	234				2	3	3	6				
专业选修课	必修	04110370	税务会计	3	48		5				3					*开放选修课	
		01190190	审计学	2	32		5				2					*开放选修课	
		04110350	税务筹划	2	32		6					2				*开放选修课	
		04190350	中级财务会计	3	54		4			3						*开放选修课	
		02110040	财政审计	2	32		7						2			*开放选修课	
		专业必修课小计			12	198					3	5	2	2			
	选修	04300240	经济学名著导读	1	16		5				1						修满3学分
		04110250	国际税收(双语)	2	32		5				2						
		02190000	财务报表分析	2	32		5				2						
		08190140	统计分析软件	2	16	16	6						2				修满4学分
		04110390	外国税制(双语)	2	32		6					2					
		05190440	外汇市场与业务	2	32		6					2					
		04300080	税务会计与纳税申报模拟实验	2	32		6					2					
		04300090	税务筹划与税务稽查实验	1	16		7							1			修满3学分
		04190470	中国赋税史	1	16		7							1			
		05110270	投资理财	2	32		7							2			
		05110280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2	32		7							2			
	04190330	税务代理与实务	2	32		7							2				
	专业选修课小计			10	160	16					3	4	3				
	合计			22	358												
	课堂教学合计				141	2330	166		19	20	22	21	14	12	5		
	实践教学环节	必修	04110520	暑期社会实践一	1			2		★							
04110530			暑期社会实践二	1			4				★						
04110540			暑期社会实践三	1			6						★				
04110560			专业模拟实习	1		16	6						★			税务部门实践	
04110580			创新实践训练	3			5-7					★	★	★			
24110000			创业就业教育	2			2.6		★				★				
04110590			学年论文	2			6						★				
04110600			毕业实习	4			8							★	★		
04110610			毕业论文	4			7-8							★	★	*	
23110000		军事理论与训练	4			1	★										
小计			23														
总计				164													

注：备注中带*的课程为学位课程。

附件 2：税收学专业实践教学实施计划

南京审计学院经济学院税务专业培养的是面向各级政府部门、经济管理部门、中介机构、企事业单位从事税务、财政、审计、财务会计和管理的应用型专业人才。本专业要求学生既充分了解税务、财政专业知识，又能掌握税务审计和税务筹划的知识和技能，从而兼有理论分析和实务操作的基本能力。为锻炼培养学生的实际应用能力，增强学生完成学业后的工作适应性，在教学中必须重视实践性教学环节。本专业综合实践性教学环节主要包括暑期社会实践、专业模拟实习、创新实践训练、创业就业教育、学年论文、毕业实习、毕业论文、军事理论与训练等多项内容。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

一、培养目标

军事理论与训练适应我国人才培养战略目标和加强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的需要，为培养高素质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保卫者服务。通过学习，使学生掌握基本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增强国防观念和国家安全意识，强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观念，加强组织纪律性，促进综合素质的提高，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训练储备合格后备兵员和培养预备役军官打下坚实基础。

二、内容与组织形式

军事理论与训练由学校武装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包括：

1. 军事理论：包括中国国防、军事战略、国际战略环境、军事高技术、信息化战争等方面的内容。
2. 军事训练：包括条令条例、轻武器射击、战术、军事地形学、综合训练等方面的内容。

三、基本要求与成绩评定

军事课（含军事理论教学和军事技能训练）列入普通高等学校的教学计划，考试成绩记学分，并记入学生档案，学校应当按照本《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组织实施军事课教学，严格考勤考核制度。

军事理论教学学时数为 36 学时。内容包括完成规定的课堂教学学时、各种与军事课相关的选修课和讲座。

军事训练时间为 2-3 周，实际训练时间不得少于 14 天，组织军事技能训练以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条令条例为依据，严格训练，严格要求，培养学生良好的军事素质。

暑期社会实践

一、培养目标

按照学院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在校大学生利用暑期时间参与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活动，让大学生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了解国情、民情、社情，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锻炼学生的观察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和对专业知识的综合运用能力，鼓励大学生发挥自身优势，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大力传播科学技术和现代文明，引导大学生走与工农相结合、与实践相结合的成才道路。

二、实践内容与组织形式

1. 社会调查：院团委和学生所在系在每年暑假前，公布一批社会调查课题，由学生自主确定调查题目，学生根据题目开展调查活动，并撰写调查报告。

2. 专业调查：由学生所在系推荐一批课题项目，学生自主选择，由专业教师进行指导，学生根据该项目的安排从事实践活动，并形成调研报告或其它成果。

3. 专业实践实习：由学生所在系或学生自行联系实践单位，从事与本专业相关的岗位实习、实践，了解岗位的基本要求，并撰写实践报告。

税务专业实践实习主要包括以下两种形式：

(1) 与实际部门开展共建活动

在掌握财会知识与税法的基础上与税务局、审计局、会计师事务所等共建单位开展共建活动，了解共建单位的工作流程，参与共建单位相关工作。通过实际的专业实践实习，加强学生对本专业所学知识和技能的综合运用能力，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 学生科研活动

针对当前财税理论与实践的一些重大问题，组织学生开展专项科研活动，培养学生从经济学的角度来思考问题、运用经济学的手段来解决问题。

4. 勤工助学：由学院推荐或学生自行联系用人单位，利用暑期从事有偿智力、劳动活动，并撰写实践心得。

5. 志愿服务：按照团中央、团省委和院团委的统一部署，组织小分队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和科教、文体、法律、卫生“四进社区”活动，并形成小分队调研报告及个人实践心得。

三、实践方式

学生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进行实践活动：

1. 参加院、系、班组织的小分队活动。
2. 根据学校和院系的要求自行选择项目进行实践。

四、基本要求与成绩评定

1. 本科学生大学期间参加三次暑期社会实践，并撰写社会实践调查报告。具体要求为：

- ①每次参加社会实践的时间不少于 10 天。
- ②完成一篇字数不少于 2000 字的调查报告或实践心得。
- ③实践材料须具有实践单位的鉴定意见和签章。

2. 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共 3 学分，每次 1 学分。社会实践的成绩评定和学分认定工作由教务处、院团委共同协调，学生所在系成立相应的成绩评定小组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成绩评定小组根据学生的社会实践调查报告质量、与实践单位的鉴定意见，给出百分制成绩。社会实践成绩一年评定一次，评定时间为每年九月份。

3. 社会实践等活动成绩不合格的学生应及时补作，以便取得相应学分。

创新就业教育

一、培养目标

通过创新就业教育环节的锻炼，使学生能够系统的接受职业生涯规划 and 就业指导，合理规划自己的学业进程及目标，充分了解就业信息与就业政策，掌握就业信息获取方法，锻炼就业技巧，提高就业竞争力。

二、内容与组织形式

创业就业教育的具体形式包括：

1. 专题讲座：职业生涯规划的相关知识、职场需求与就业政策解析、就业信息的收集、遴选与有效利用、职业认知调整与就业心理减压、大学生的就业准备、研究生考试的选择与准备、公务员考试的选择与准备、出国的选择与准备、就业自荐材料的准备与制作、面试的策略与技巧、毕业生权益保障。

2. 模拟面试：通过模拟招聘单位面试情景及对参加模拟面试学生的现场点评，增加学生就业面试实战技巧。

3. 就业、研究生考试、公务员考试成功经验交流会：通过组织往届交友、行业专家来校讲述成功经验，并与在校生直接交流座谈，增加学生对就业各环节的感性认识与经验。

三、基本要求与成绩评定

1. 创业就业教育分别在第2、6学期进行，活宝 必须完成相应的课时，并通过考核，记2学分。

2. 学生处组织相关教师对学生成绩进行评定，成绩不合格和因事、因病未参加的学生应及时补修。

创新实践训练

一、培养目标

通过组织实践创新训练项目，鼓励和支持大学生尽早参与科学研究与实践创新活动，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拓宽学生的专业视野，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不断提高学生的科学素质、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

二、内容与组织方式

（一）参加校内外的各类比赛

学生参加校内外举办的各项竞赛活动，如高校的财经案例大赛、企业管理对抗大赛、各种辩论赛和创业大赛等。通过这些比赛，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应变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

（二）参加学院的学生科研项目小组

参加各级各类学生科研活动。通过参加科研活动，培养本科生科学探索的精神和从事科学研究的素养，提高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在第5-7学期，各学院根据本专业的科研发展最新趋势、热点问题和学科研究方向，提供有关本专业的研究课题、调研报告、案例分析选题等供学生选择，并配备相关的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撰写论文、研究报告、案例等。

（三）参加实践创新训练计划

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类型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以及创业实践项目。我校目前已形成由国家级、省级、校级和学院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构成的四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体系。学生在教师指导下，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实践。

三、基本要求与成绩评定

1.《教育部关于做好“本科教学工程”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江苏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实践创新训练计划实施办法》、《南京审计学院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加强大学生实践创新训练计划项目实施质量控制的通知》是各

级各类创新训练项目管理的基本依据。本科学生在校期间应至少参与一项创新实践训练项目。

2. 创新实践训练环节的总学分为3学分，安排在第2-7学期完成。各学院根据专业特点制定具体的成绩评定标准。

3. 学生所在学院成立相应的成绩评定小组，审查学生参加创新实践训练的总结报告或成果证明，给予相应的成绩评定，并于第7学期期末将综合成绩报教务处审核。

学年论文

一、培养目标

通过组织撰写学年论文，让学生充分地检验自己阶段性的专业学习和理论联系实际成果，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学年论文的写作，让学生学习资料的搜集与整理方法，初步掌握学术论文写作的基本要求，培养学生科学探索的精神和科学素养。

二、组织领导

分管教学的副院长负责学年论文的领导工作。各系分别负责各系学生学年论文的具体组织工作，包括论文的选题提供、学年论文的写作要求、指导教师的安排、最后的成绩评定等。

三、基本要求与成绩评定

1. 本科学生在大学期间必须完成一份学年论文，可以采用专业论文、调查报告、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

2. 学年论文共2学分，写作任务从第5学期开始布置，学年论文成绩评定一般安排在第6学期的4月份进行。

毕业论文

一、写作目的

通过撰写毕业论文，让学生充分地检验自己的专业学习成果。通过专业论文或调查报告的方式，将自己大学期间所学的专业理论和专业方法得以充分地利用，通过搜集专业文献资料，培养学生信息处理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在借鉴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形成自己在某一研究课题的观点与思路，提高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

二、组织领导

分管教学的副院长负责毕业论文的领导工作。各系负责毕业论文的具体组织工作，包括论文的选题提供、毕业论文的写作要求、指导教师的安排、最后的论文答辩等。

三、基本要求与成绩评定

1. 本科学生毕业之前必须独立完成一篇毕业论文，字数在8000字以上。

2. 毕业论文共4学分，写作任务从第7学期开始布置，学生的毕业论文成绩评定安排在第8学期的5月份进行。

3. 学生所在院（系）成立相应的毕业论文答辩小组，根据学生毕业论文的撰写水平和答辩水平给予相应的成绩评定。

毕业实习

一、毕业实习目的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要求，学生在毕业之前要到实际部门进行实习。通过毕业实习，可以检验学生的专业学习成果，增强学生对现实社会的适应性，发现专业学习的不足，培养学生的社会适应和应变能力，为学生真正进入社会提供知识和心理的准备。

二、组织领导

分管教学的副院长负责毕业实习的领导工作。各系负责毕业实习的具体组织工作，包括实习方案的拟订、实习指导教师的安排、实习基地的落实等。

三、时间安排

毕业实习安排在第八学期开展。

四、实习方式

在具体实习方式上，可以采取灵活的方案。

1. 实习场地的选择上，采取“学生自己寻找为主、学校帮助联系为辅”的方案，使每个学生都能找到自己的实习基地。

我们已经与地税局、会计师事务所开展了一系列共建活动，为学生实习提供了相应的选择，与本专业共建的地税局主要有：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国税局；鼓楼地税局、建邺地税局、大厂地税局；与本专业共建的会计事务所有：天衡会计事务所、公正会计事务所、天诚会计事务所等。

2. 实习内容的选择上，在围绕本专业的大背景下，充分尊重学生的就业意向。根据自己将来的工作方向来选择实习内容。

在税务部门实习的学生，通过具体实习，了解整个税务部门业务和纳税的业务流程；学生能实际接触到纳税申报表、税收缴款书、税款催缴书等，对如何进行纳税申报和办税流程有了更直观的认识。

在会计师事务所实习的同学，通过具体实习，通过实际的经济案例的审计，学生对税法知识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全面熟悉了每一个大小税种的计算、申报与缴纳，学会如何运用税法规定为纳税人提供更多的节税方案。同时，通过具体的经济事项，懂得了如何进行企业的会计处理，增强了学生的会计实务能力；更重要的是让学生学会如何站在企业管理的角度，将会计知识与税法知识很好地融合在一起，为企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建议与意见。

五、考核办法

实习领导小组依据学生实习单位的评价、实习报告(小结)或调查报告综合评定学生实习成绩。

专业模拟实习—税务部门实践

一、模拟实习目的

根据国家教育部规定的税收学专业的业务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在税收学、财务会计、税务审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的基础上，应引入实践性教学环节。通过税务会计、纳税申报模拟、纳税检查、税务筹划等模拟实验与实习，让学生了解税务部门各科室业务范围，利用短暂实习时间全面熟悉税务各环节工作，争取每个部分轮流一遍；了解和熟悉企业会计与税法的差异，学会如何进行税务会计业务处理和纳税调整；熟悉企业纳税流程和税务部门征税流程，通过实习，让学生了解企业财务运行的状况，学会填写各税种的纳税申报表和完税凭证等，以培养学生的业务操作能力和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熟悉税务征、管、查工作的实质，积极参与业务科室的活动，争取学生自带课题下去实习，并走访重点税源户的有关纳税情况；熟悉了税务检查基本程序。

通过税务检查模拟实习，使学生了解到税务机关进行税务检查的基本程序和步骤，并能够初步具备运用所学专业进行简单业务检查的能力；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锻炼学生的基本业务素质，以培养学生的业务操作能力和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组织领导

分管实践教学的副院长负责模拟实习的领导工作。经济学院实验室负责模拟实习的具体组织工作，包括实施方案的拟订、实习指导教师的安排等。经济学院办公室承担协助管理的工作。

三、时间安排

实习时间为两周，共计 10 天。具体安排由税务部门负责，我们建议学生该学期的课程相对集中，周五不安排课堂教学，学生则利用这一时间赴国税，税务部门会安排整个学期，让学生轮流去各科室。

四、实习内容

项 目	主要内容
税务会计模拟实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照企业单位的具体经济事项，准确地计算各税种的应纳税额；进行税务事项的会计处理。 3. 填制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所得税的明细表。 4. 填制各税种的纳税申报表。 5. 到办税大厅进行税务登记、纳税申报。 6. 了解税务部门征税流程，学习填写完税凭证。
税务稽查模拟实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税务检查实习要求，掌握各种税务检查文书填制方法； 2. 学习税务检查程序和检查方法。 3. 学会看懂会计资料，掌握会计资料间的勾稽关系； 4. 了解模拟企业收入确认业务的会计制度与税收法规规定的差异，掌握增值税、消费税、城建税、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间的关系； 5. 学习识别纳税人运用收入确认偷逃税的常见手段； 6. 了解税务稽查报告、审理报告等税务文书的填写要求。

五、考核办法

依据调查报告、实验模拟结果、实习报告（小结）综合评定。

六、评分标准

分数等级	分数比例
优：90 分以上	出勤 70 分
良：80 分以上	规范 10 分
中：70 分以上	实习态度 10 分
及格：60 分以上	实习纪律 10 分
不及格：60 分以下	

附：税务专业实践教学实施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学期	周数 (学时)	学分	地点	考核方式
1	军事理论与训练	军事理论课、军事技能课	1	2周	4	校内	综合评定
2	暑期社会实践	结合专业进行社会调查	2、4、6	3×2周	3×1	校外	调查报告
3	创业就业教育	参照校院两级创业就业指导专题讲座	2、6		2	校内	创业就业教育报告
4	创新实践训练	参加学院的学生科研项目小组或参加省级以上实践创新训练计划	5-7		3	校内/ 校外	实践总结或研究报告
5	学年论文	专业论文、调查报告、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	6	8周	2	校内	论文
6	毕业论文	完成毕业论文，答辩	7-8	16周	4	校内	论文
7	毕业实习	综合性实习，顶岗及实际课题	8	8周	4	校外实 习基地	实习报告
8	专业模拟实习	了解税务部门各科室业务范围，利用短暂实习时间全面熟悉税务各环节工作；熟悉税务征、管、查工作的实质，积极参与业务科室的活动；走访重点税源户的有关纳税情况	6	2周 (16)	1	校外	税务部门实践
合 计					23		